

2024年湖南省计划生育协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
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
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情况。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根据《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章程》和有关文件精神，省计生协主要职责包括：

1.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协助政府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2. 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优生优育、性与生殖健康、家庭保健等知识，教育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倡导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和健康的的生活方式。

3. 组织开展生殖健康咨询、优生优育指导、计划生育保险、计划生育家庭帮扶、家庭健康促进和流动人口服务等，提高群众健康素养和家庭发展能力。做好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和特殊家庭的生活、生产、生育扶助和精神慰藉等服务，做强生育关怀行动品牌。以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加强与其他组织的合作，更好地服务于广大育龄群众和计划生育家庭。

4. 维护育龄群众和计划生育家庭合法权益，倾听群众意见，反映群众诉求，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动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动员、引导会员和群众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

5. 开展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增强自身科学发展能力，向党委政府提出意见建议，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

6. 加强计划生育协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阵地建设和“网上计生协建设”，承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优化生育政策服务项目，加强新型婚育文化宣传和青春健康教育，为计划生育协会事业发展提供保障。

7. 深化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相关组织的联系，在交流研讨的基础上，开展务实合作。

8.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扩大对外宣传，在性与生殖健康、优生优育、家庭发展等领域和相关国际事务中积极发挥作用。

9. 有序承接政府转移的职能，承办省委、省政府、中国计生协、省卫生健康委及相关部门交办或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计划生育协会设综合处、业务指导处 2 个内设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计划生育协会部门预算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821.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1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95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248.2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获得省财政厅 2022 年度省直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评价奖励 200 万元，增加了项目预算，二是因增人增支，按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预算 8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4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821.8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7.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48.2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增加项目支出 152.73 万元，用于健康中国行动知行大赛湖南活动、生育关怀宣传服务活动、“5.29 集中宣传服务月”活动、与省财政阳光一卡通项目对接、基层能力建设培训等。二是按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821.8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0 万元，占 4.08%；卫生健康支出 757.31 万元，占 92.15%；住房保障支出 31 万元，占 3.7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4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473.8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4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347.95 万元，

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347.95 万元，主要用于计生协会业务工作经费和幸福工程组委会工作经费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4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 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 万元，上升 7.14%，主要是因人员增减变动增人增支。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3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13.61 万元，拟召开全省计生协半年工作座谈会、青春健康专项工作推进会、“网上计生协”系统推广使用推进会、全省计生协项目工作等会议，人数约 260 余人，主要内容为总结分析交流全省计生协工作、青春健康工作、“网上计生协”系统推广使用等；培训费预算 64.20 万元，拟开展基层计生协能力建设培训班、青春健康师资培训班、“网上计生协”系统暨项目管理培训班、

家庭健康指导员培训班等培训，人数约 810 余人，主要内容为对全省计生协系统各项业务进行专题培训；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7.5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5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4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12.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3.86 万元，项目支出 339.0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

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